

关于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中文授课 来华留学本科生培养方案的适用说明

根据教育部《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》（教育部、外交部、公安部令第 42 号）、《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（试行）》（教外〔2018〕50 号）和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《关于修订 2024 版本科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》（中石大东发 36 号）指导精神，特制定学校来华留学生培养方案说明。

一、适用范围

适用于使用中文授课的来华留学本科生。

二、培养目标

培养知华、友华，具有较为广阔国际视野的高素质人才，在学科专业水平、中国国情认知和跨文化交流能力方面应达到如下要求：

1. 学科专业水平

具有自主创新的意识，掌握本学科基础理论、专业知识和应用能力，其学业要求、学术水平要求与中国学生相同。

2. 中国国情认知

熟悉中国历史、地理、社会、经济等基本国情，了解中国政治制度和外交政策，理解中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公共道德观念，形成良好的法治意识。

3. 跨文化能力

具备文化多样性的认知、适应和沟通技能，能够在跨文化环境中发挥积极作用，成为促进中外交流的友好使者。

三、课程设置

除以下特别说明的情况之外，中文授课来华留学本科生修读与本专业中国本科生相同的课程，参加相同考核；任课教师按统一教学大纲和考核标准教学，对来华留学生给予必要辅导。

来华留学生不修读以下思政类（哲学、政治学专业除外）、体育类、英语类、军事类、时政类课程（哲学、政治学专业除外）：《军事技能训练》《军事理论与国家安全》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》《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》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》《思想道德与法治》《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》《体育（4-1、4-2、4-3、4-4）》《体育锻炼（3-1、3-2、3-3）》《通用英语（2-1、2-2）》《创新创业基础与实践》《形势与政策》《中国近现代史纲要》课程。

必修课程：来华留学本科生必修《中国概况》（）、《高阶汉语（2-1、2-2）》（）

其他课程：其他专业课程修读要求同中国学生。

四、毕业汉语要求

中文授课本科生毕业，汉语水平须达到 HSK 五级。

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

国际教育学院

2025 年 9 月 1 日